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噪声、固废)

建设单位: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叶昌荣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邱前军

项目 负责人: 何喜春

填 表 人 : 曹敏

建设单位: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电话:	13549814511	电话:	0755-86635511 86635522
传真:	/	传真:	0755-86088707
邮编:	528437	邮编:	518055
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8 号 1 栋 4 楼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北二路 28 号豪威大楼附楼

表一 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扩建 技改				
建设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8号1栋4楼				
主要产品名称	电子产品、电子配件、五金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 3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 30 万套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开工建设时间	2018年2月	调试时间	2018年9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11月16日-17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盛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盛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 万元	比例	2%
实际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	2 万元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修订，2015.1.1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修正； (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第682号），2017.10.1施行； (6) 环境保护部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2017.8.3；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 (8)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第9号），2018.5.15； (9)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月； (10)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炬）环建表（2018）0026号，2018年2月13日； （11）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炬）环建表（2018）0026号，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1）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1-1。 表1-1 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table><tr><td>类别</td><td>昼间（6:00~22:00）</td><td>执行标准</td></tr><tr><td>3类</td><td>65dB(A)</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td></tr></table>	类别	昼间（6:00~22:00）	执行标准	3类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类别	昼间（6:00~22:00）	执行标准				
	3类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2）根据中（炬）环建表（2018）0026号文，未对本项目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1、地理位置和平面布置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8 号 1 栋 4 楼（东经：113°25'54.84"，北纬：22°33'49.98"）。项目东面为中山德泰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南面为中山骏景电动工具有限公司；西面为通宇路，隔路为中山吉田工业有限公司；北面为中山武藏涂料有限公司仓库。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四至关系图见附图 2，厂区平面图见附图 3。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总用地面积约 1800m²，建筑面积约 1800m²。本项目主要从事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产品、电子配件、五金配件等，年产传感器 30 万套。

表 2.2-1 本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环评工程内容与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包括喷砂房、烘干房、焊接区、点胶区、检测区，总用地面积 1800m ² ，总建筑面积 1800m ² ，一层建筑，内含生产车间（1700m ² ）、仓库（50m ² ）	包括喷砂房、烘干房、焊接区、点胶区、检测区，总用地面积 1800m ² ，总建筑面积 1800m ² ，一层建筑，内含生产车间（1700m ² ）、仓库（50m ² ）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供行政、技术、销售人员办公，办公室面积 50m ²	供行政、技术、销售人员办公，办公室面积 50m ²
储运工程	仓库	主要用于仓储产品和原辅材料	主要用于仓储产品和原辅材料
	运输	厂外运输主要依靠社会力量、采用公路运输。	厂外运输主要依靠社会力量、采用公路运输。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年用水量为 552 吨	市政供水，年用水量为 552 吨
	供电	市政供电，年用电量约 12 万度	市政供电，年用电量约 12 万度
环保工程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环氧胶包装物是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环氧胶包装物是危险废物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货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	采取必要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车间高噪声设备	采取必要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车间高噪声设备

表 2.2-2 设备及数量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所在工序
1	压输出机	27 台	27 台	压输出工序
2	激光喷砂机	1 台	1 台	喷砂工序
3	烘箱（用电）	7 台	7 台	烘干工序
4	仪表	2 台	2 台	检测工序
5	铆钉机	2 台	2 台	压铆钉工序
6	点胶机	1 台	1 台	贴片工序

7	电烙铁	8 支	8 支	焊接工序
8	工作台	3 条	3 条	用于焊接

3、主要的原材料及年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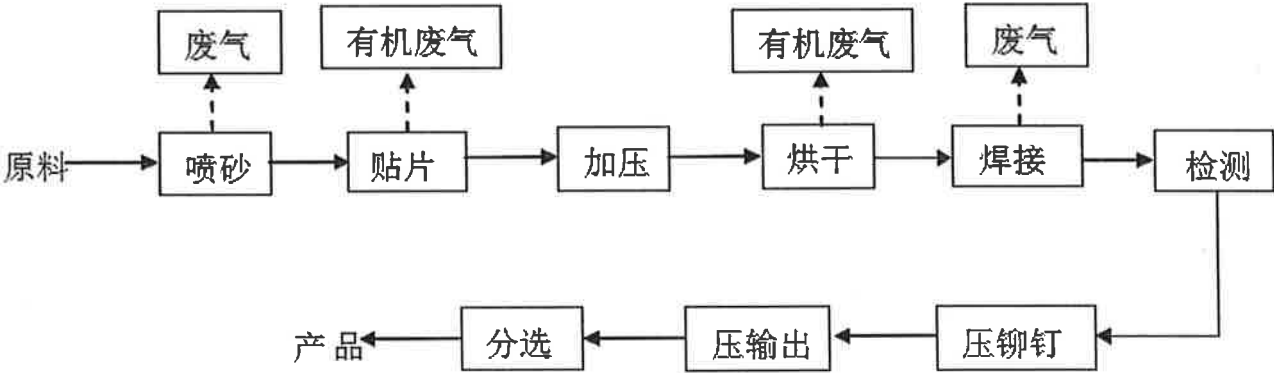
表 2.3-1 原材料及年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环评设计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备注
1	钢件弹性体	1000 万个	1000 万个	尺寸：34mm×34mm
2	铝件弹性体	10 万个	10 万个	尺寸：34mm×34mm
3	电子线	4600 万条	4600 万条	/
4	环氧胶（膏状）	900 升	900 升	/
5	应变计	1020 万个	1020 万个	/
6	包装纸箱	6000 个	6000 个	/
7	环保焊锡丝（不含铅）	70 千克	70 千克	/

4、工作人员及工作时间

本项目劳动定员46人，一天8小时生产制，夜间不生产，年生产天数为300天。

5、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说明：

- ①喷砂工序：将钢体弹性体、铝件弹性体用激光喷砂机进行表面处理，使工件表面获得一定的清洁度和不同的粗糙度。激光喷砂机工作原理：利用高能脉冲激光在零件表面产生冲击波，冲击波作用于金属表面，使金属表面显示冲击坑。激光喷砂不需要喷料，直接利用激光束产生等离子冲击波对金属表面进行喷砂。由于弹性体比较小，激光喷砂的表面积很小，所以此过程产生的粉尘是极少量的。工作温度为 120℃左右。
- ②贴片、加压工序：用点胶机点上环氧胶，贴上电子线、若干片应变计，然后进行加压固定。
- ③烘干工序：将贴片后的工件用烘箱进行烘干。工作温度控制为 165℃~185℃。
- ④焊接工序：在工作台上通过电烙铁人工点焊进行焊接。
- ⑤压铆钉工序：把通过检测的工件用铆钉机铆接起来。

⑥压输出工序: 用压输出机对传感器进行检测, 检测产品的输出信号是否正常。

备注: 生产过程的电子元件均进行检测, 不合格的电子元件直接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无电子线路板、不合格电子元件等危险废物的产生。

6、项目变动情况

本建设项目的性质、建设地点、采用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 无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3.1、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消声降噪：

（1）项目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夜间不安排生产；（2）车间周围和厂区内、厂边界等处加强绿化，起到辅助吸声、隔声作用；（3）通风设备安装减振垫，风口软接、消声器等来消除振动等产生的噪声；（4）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3.2、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以及环氧胶包装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环氧胶包装物是危险废物交由中山市宝绿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3.3、监测布点图

本项目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如下：“▲”表示噪声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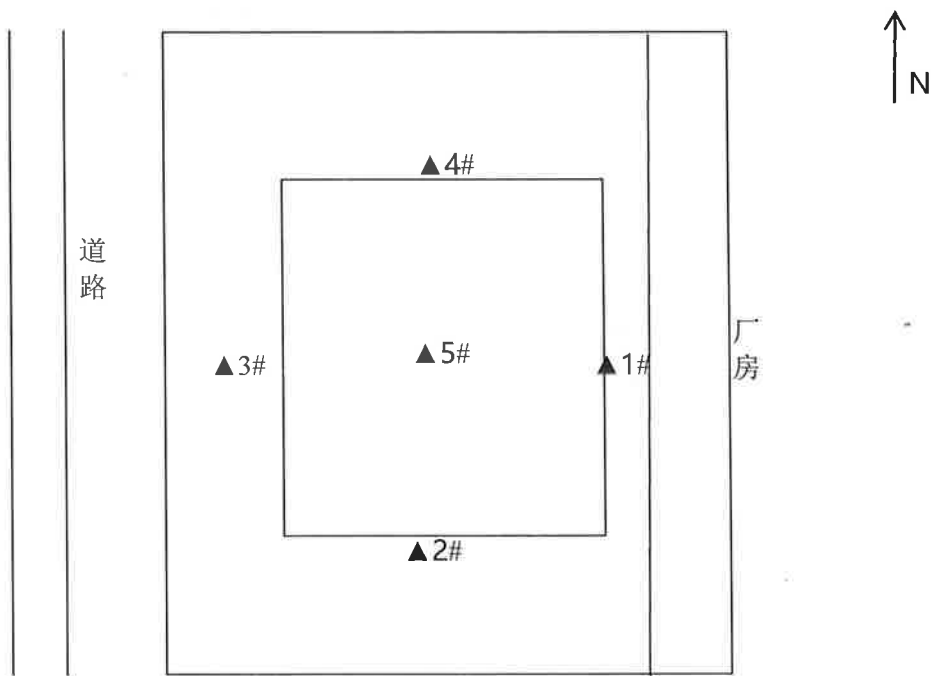


图 3-1 监测布点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1)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主要来自车间内生产设备的噪声，对生产设备采取适当有效措施：①在机械设备上安装减振消声器达到对噪声源削弱噪声的效果；②通过修建建设单位的围墙、种植绿化以及车间的门窗部位选用隔声性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结构，从而达到从传播途径降噪的效果。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厂界噪声均能够达《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因此，厂界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临时堆放生活垃圾的场地经过定期清理、消毒，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生产过程中的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环氧胶包装物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该项目须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2) 准许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环氧胶包装物等危险废物。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将危险废物分类并委托给具备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机构处置，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或处理。该项目应统一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场所须符合防渗、防雨、防洪、防晒、防风等要求，危险废物须以容器或防漏包装物盛装放置于临时贮存场所内，并及时转移处置。

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及时送往垃圾收集站，禁止乱堆乱放垃圾行为，杜绝固体废物二次污染。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质控说明

(1) 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营运负荷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

(2) 监测过程严格按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规定进行；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所用仪器都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4) 噪声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器进行校准，监测前后校准示值差值不得超过 0.5 dB(A)，以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

(5)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6)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案均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能满足标准要求。

5.2、监测分析方法

表 5.2-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标准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5.3、监测人员资质

表 5.3-1 监测人员一览表

人员名单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具备资质
何喜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粤环检测 42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卓洪延	采样人员上岗证	ZYTSGHJ-002	1、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廖智玉	采样人员上岗证	ZYTSGHJ-003	1、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噪声

表 6.1-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验收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外 1 米	$L_{eq}[dB(A)]$ (昼夜)	每天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源	生产车间内	$L_{eq}[dB(A)]$ (昼夜)	每天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备注	监测布点图见图3-1。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8 年 11 月 16-17 日现场监测期间, 该项目正常运行, 工况稳定, 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营运负荷达设计能力的 75% 以上,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项目营运负荷情况详见表 7-1。

表 7-1 项目监测期间营运负荷情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环评设计日产量	监测期间日产量	负荷
2018.11.16	传感器	30 万套	1000 套	900 套	90%
2018.11.17	传感器	30 万套	1000 套	900 套	90%
备注	年工作时间 300 天。				

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Leq[dB(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监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18.11.16	2018.11.17		
1#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生产噪声	昼间	57	57	昼间: 65	达标
2#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生产噪声	昼间	57	56		达标
3#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交通噪声	昼间	56	57		达标
4#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生产噪声	昼间	57	58		达标
5#	生产车间	生产噪声	昼间	65	65	——	——
备注	1、“——”表示不适用或未作要求; 2、气象参数: 11 月 16 日: 天气: 多云, 风向: 西南, 风速: 2.3m/s; 11 月 17 日: 天气: 多云, 风向: 西南, 风速: 2.2m/s; 3、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小结: 监测期间,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测值范围为: 56~58dB(A),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8.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本项目专人负责对所有环保有关事物进行监督管理,并制定了环保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污染治理设施岗位责任制和维修保养的制度。

8.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本项目未成立环境监测机构,没有配备专门环境监测人员和设备,日常排污状况委托环保局监测部门或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

8.3 应急计划:

本项目有制定应急计划。遇到紧急情况按照紧急事故应急处理流程对应处理;定期保养环保设施。

8.4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理: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生产过程中的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理;危险废物环氧胶包装物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8.5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本项目所在地厂房现已建成,故不存在建设过程中对植被造成破坏或经暴雨冲洗造成水土流失情况。

8.6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排放源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评预测治理效果	本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符合环保要求	已落实。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处理	符合环保要求	已落实。收集后外售处理
	环氧包装物	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符合环保要求	已落实。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	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音、降噪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已落实,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附图 4 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照片



生产车间



项目主体

附件 1 环评批复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炬）环建表（2018）0026 号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的《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定的选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8号1栋4楼，中心位于北纬22° 33′ 49.98″，东经113° 25′ 54.84″】建设该项目。

二、该项目总用地面积1800平方米，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该项目主要从事生产传感器，年产传感器30万套。

该项目主要使用附件1（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列出的物料；主要设有附件2（主要生产设备列表）列出的生产设备。

该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流程为：

原材料→喷砂→贴片→加压→烘干→焊接→检测→压铆钉→压输出→分选→成品。

该项目应采用清洁生产技术，禁止采用落后的、属淘汰类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

三、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产生生活废水1.656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吨/日(496.8吨/年)。须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排水管道。

若不能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则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在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前提下,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四、该项目须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五、准许该项目营运期产生喷砂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贴片、烘干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VOCs、臭气浓度),焊接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锡及其化合物)。你司须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

喷砂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贴片、烘干工序废气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

焊接工序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六、准许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环氧胶包装物等危险废物。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将危险废物分类并委托给具备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机构处置,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或处理。该项目应统一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场所须符合防渗、防雨、防洪、防晒、防风等要求,危险废物须以容器或防漏包装物盛装放置于临时贮存场所内,并及时转移处置。

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及时送往垃圾收集站,禁止乱堆乱放垃圾行为,杜绝固体废物二次污染。

七、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八、该项目须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选址、生产原辅材料、设备、工艺、规模进行建设及生产,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须按照排污许可制度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件:

1、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

2、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附件 1:

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

原材料	年用量	原材料	年用量
-----	-----	-----	-----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钢件弹性体 (尺寸: 34mm × 34mm)	1000 万个	环氧胶 (膏状)	900 升
铝件弹性体 (尺寸: 34mm × 34mm)	10 万个	应变计	1020 万个
电子线	4600 万条	包装纸箱	6000 个
环保焊锡丝 (不含 铅)	70 千克	——	——

附件 2:

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压输出机	27 台	铆钉机	2 台
激光喷砂机	1 台	点胶机	1 台
烘箱 (用电)	7 台	电烙铁	8 支
仪表	2 台	工作台 (30 米, 用于 焊接)	3 条



附件 2 验收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已投入试运行, 现已符合验收条件, 特委托贵检测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制验收报告。

委托单位 (盖章):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人: 叶昌荣

联系电话: 13549814511

项目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8 号 1 栋 4 楼

委托日期: 2018 年 7 月 18 日



附件 5 危险废物合同

宝绿固废 (A)

合同编号: ZSBLWF02180711A28

危险废物处理服务合同

甲方: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8 号一栋四楼

法定代表人: 叶昌荣

固定电话:

传真:



乙方: 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基地联平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黄树明

固定电话: 0760 - 22119766

邮箱: zsbaolv@163.com

公告声明

为了规范管理乙方的危险废物处理服务, 防范假冒乙方的欺诈行为, 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乙方现就危险废物处理服务作如下公告声明:

一、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危险废物处理合同》必须经过乙方法定代表人黄树明或授权代表伍洪文、余镇帮亲笔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后方可发生法律效力。

二、凡是未经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的《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乙方不承认其法律效力, 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以及经济损失与乙方无关。

三、我司专业从事危险废物处理(收集、贮存)及可提供配合废物转移开展有偿的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协助服务, 未授权或指定任何机构与个人开展除此以外的环保咨询服务, 第三方公司发布或与甲方签约的服务协议及各种其他收费行为均与我司无关。

四、对于假借我司指定授权机构名义, 进行各类环保咨询服务谋取利益的, 一经发现, 我司将必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危险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正文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它有关法规的规定, 更有效地防止和减少固体废物对环境的污染, 为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 甲方委托乙方回收处理甲方产生的废物料(液), 以配合甲方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实施。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在遵守中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 订立本合同:

第 1 页 共 5 页

宝绿固废【A】**一、乙方责任:**

- 1、在合同的有效期内,乙方保证具有处理本合同所涉及废物料的资质。
- 2、乙方明白本合同的废物料的特点和性质、由废物或处理程序所导致或引起的健康、安全和环境危害,以及根据本合同订定的废物服务所需具备的专门技术、人员、设备、设施、许可证和执照。
- 3、乙方负责废物的运输:
 - (1) 乙方负责安排有危运证资质的车辆的运输废物。
 - (2) 乙方根据甲方的生产情况和废物的产生情况以及乙方自身的运营状况(仓储容量等),双方约定运输时间,乙方在运输时间内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到甲方处收取废物。如乙方仓储容量紧张,乙方有权根据自身的仓储情况,有选择性地接收或暂缓接收甲方的废物。
 - (3) 乙方运输车辆的司机与押运装卸员工,在甲方厂区内应文明作业,遵守甲方的安全卫生制度。
 - (4)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沿途丢弃、遗撒废物。
 - (5)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要求运输本合同之外的废物的主张。
- 4、乙方在废物贮存过程中,应该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二、甲方责任:

- 1、按照从 2017 年度起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的有关管理要求,甲方在计划转移危险废物前必需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上完成申报登记和废物转移管理计划网上备案工作,以确保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的顺利完成。以上此项工作,原则上要求由甲方自行完善,乙方亦可提供有偿的服务。
- 2、甲方将其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本合同所涉废物连同废物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理,未经乙方同意,合同期内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废物料交由第三方或自行擅自处理。
- 3、在乙方收取和运输废物前,甲方必须完善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废物转移要求以能发起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同时必须将各种废物严格按不同品种分别包装、存放,并贴上标签(标签内容包括废物名称、数量、注意事项等);保证废物包装完好及封口严密,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漏污染环境。
- 4、甲方须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废物给乙方,并且废物不出现以下异常情况:①品种未列入本合同;②废物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和因加温或物理、化学反应而产生剧毒气体等物质。
- 5、甲方在接到乙方对于废物料的书面异议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乙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成立。

三、回收废物料(液)的品种

废物编号	废物八位码	废名名称	年预计量(吨)	处理方式
HW49	900-041-49	废包装物	0.5	贮存

四、交接事项:

- 1、废物计重按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 (1) 在甲方厂内过磅称重,费用由甲方承担。
 - (2) 在第三方公称单位过磅称重,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用乙方地磅的,免费称重。
 - (4) 若废物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双方对计散方式另行协商。
- 2、甲乙双方交接废物料时,必须认真核对收货单上的各栏目内容,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对特殊情况作相关记录,填写交接单据后双方签名。
- 3、检验方法、时间:
 - (1) 乙方在交接废物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废物进行检验
 - (2) 乙方在验收中,如发现废物的品质标准不合规定或者甲方混装其他废物的,应一面要求为保管,一面在检验后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未按规定定期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的废物符

将水收集后进行无毒化处理,不能任其流到下水道。当酸碱等强腐蚀性物品进入地面水并进入市政管网排出厂界,则立即通知环保所和市政管理部门并请求停止提升泵抽水,依据市政管网排水的流向用沙包堵住,上游废水未到达的沙井口也同样处理。通知上游企业关闭自来水,控制进入下水道的水量。对酸性废液采用稀碱液中和,碱性废液用稀酸液中和,所有操作必须在 PH 试纸或 PH 计的监控下进行,防止产生新的污染。同时对泄漏点进行堵漏处理。

三、事故及灾害报警程序

1. 事故发生后,现场发现人员应立即向主管报告,主管立即向总指挥报告情况。
2. 救灾指挥部接报后,先报警,并立即指挥各职能组赶赴事故现场,按照职责分工,立即展开抢险救灾工作。
3. 当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应立刻通知环保部门。

四、事故及灾害抢险救灾原则

在救灾指挥部未到达事故或灾害现场前,事故及灾害处理原则如下:

1. 部门主管向指挥部报告的同时,组织力量救出被困人员,贯彻“人员第一,财物第二”的原则,并设法切断物料来源、火源、毒源,控制事故的扩大、蔓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警戒线。
2. 救灾指挥部到达现场后,抢险救灾工作由救灾指挥部统一指挥。

五、现场善后计划措施

对事故现场善后处理,需制定计划,这是应急计划的重要部分。善后计划关系到防止污染的扩大和防止事故的进一步引发,应予以重视。

善后计划包括对事故处理后的现场进行清理、去污、恢复生产；对处理事故人员的污染检查、医学处理和受伤人员的及时治疗等。

善后计划同时包括对事故现场做进一步的安全检查，尤其是由于事故或抢救过程中留下的隐患，是否可能进一步引起新的事故。

善后计划包括对事故原因分析、教训的分析，改进措施及总结，写出事故报告并报有关部门等。

当工厂发生灾害事故时，应迅速准确的报警，同时组织义务消防队伍开展自救，采取措施控制危害源，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

表 1 应急物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物资名称	数量	状况
1	通讯设备	有线电话、移动电话（手机）	适量	良好
2	照明装置	应急灯	10	良好
		应急手电筒	20	良好
3	防护设备	防护头盔	25	良好
		防护眼镜	15	良好
		防护手套	常备	良好
		防护衣	8	良好
		耳塞	常备	良好
		防护（毒）口罩	10	良好
		安全吊带	8	良好
4	急救用品	万花油、烧伤膏、云南白药、棉花、创可贴、正骨水、红花油、医用胶布等	适量	良好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2018-9

附件 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人（签字）：曹敏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8 号 1 栋 4 楼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962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技术改造 □迁建		环评单位	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 3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 30 万套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中（炬）环建表（2018）0026 号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开工日期	2018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盛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盛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				
验收单位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		所占比例（%）	2%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m ³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300d/2400h				
运营单位	中山市德东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55606188B	验收时间	2018 年 11 月 16 日-17 日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排量(4)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5)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